证券代码:600198　证券简称:大唐电信　公告编号:2020-052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6月2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之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年7月8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之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82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对预案及其摘要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20年7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增资及参股公司部分股权转让之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补充调整,调整为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联芯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宸芯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大唐恩智浦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恩智浦”)及江苏安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安防”)于2020年8月21日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意向投资方资格审核意见书》,大唐恩智浦及江苏安防增资项目公告期届满,其中大唐恩智浦征集到意向投资方徐州汽车半导体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安防征集到意向投资方徐州智安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审核徐州汽车半导体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徐州智安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符合投资资格条件要求,同日大唐恩智浦及江苏安防向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投资方资格回复意见函》,对徐州汽车半导体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徐州智安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资格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2020年8月28日,就本次大唐恩智浦增资扩股事宜,大唐恩智浦与恩智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智浦”)、大唐半导体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半导体”)、徐州汽车半导体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徐州汽车基金”)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大唐恩智浦与恩智浦与大唐半导体与徐州汽车基金之间的增资协议》。

联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芯科技”)于2020年8月31日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受让资格确认意见函》,宸芯科技部分股权转让事项挂牌公告期届满,征集到意向受让方1个:由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红马全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楚星融智咨询有限公司、日照宸睿联合一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翎贲昭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维致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创新创业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紫岩连合科技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经审核该联合体符合投资资格条件要求,同日联芯科技向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受让资格回复意见函》,对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八方的投资资格予以确认。

在相关程序履行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并将相关情况及时进行披露。

二、意向方基本情况

1、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浙江制造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30102MA2AX25236

注册资本:40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6号122室—8

成立时间:2017年09月20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制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戴育四)

经营范围:服务: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深圳市红马全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深圳市红马全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MA5FA6J36U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8年09月0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红马天安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欧阳纪文)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创业投资;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供应链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旅游产业投资;酒业投资(以上均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项目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会务策划;公关策划;文化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汽车销售;汽车新能源的研发投资、国际物流项目投资、酒店项目投资、电子商务项目投资(以上均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需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3、北京楚星融智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楚星融智咨询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8774071726P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88号(紫竹花园二期)F1803

成立时间:2005年04月19日

法定代表人:周辉

经营范围: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技术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教育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日照宸睿联合一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日照宸睿联合一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71121MA3FF5BA3A

注册资本:32,52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创新创业中心3楼E区391号

成立时间:2017年08月2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亿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李鸣洲)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股权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凭有效备案手续经营)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服务;电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市场咨询与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5、南京翎贲昭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南京领贲昭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320191MA21XJD73X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南京片区万寿路15号D4栋B—047

成立时间:2020年07月0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领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王茜茜)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天津维致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天津维致瑾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20116MA073H356X

注册资本:1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态城动漫中路126号动漫大厦B2区—6F—G088

成立时间:2020年07月2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姜晓丹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创新创业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创新创业新动能股权投资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20103MA49AFMWX2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汉区经济开发区江兴路29号B栋4层1号(高投慧融科技-01号)

成立时间:2019年08月2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鑫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湖北)有限公司(委派代表:熊小兵)

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北京紫岩连合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北京紫岩连合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10108MA01KBR41L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35号世宁大厦14层1408—057

成立时间:2019年05月24日

法定代表人:王培田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尚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

2、交易相关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20-050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解除控制权转让系列协议事项及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丰生化”)接到控股股东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化集团”)的通知,苏化集团、苏州格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投资”)与中陕核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陕核集团”)、陕西金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核投资”)经友好协商,决定将解除于2018年12月24日签署的关于转让蓝丰生化股份的系列协议及2019年3月19日各方签订的股份转让补充协议。相关事宜如下:

一、情况概述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苏化集团、股东格林投资与中陕核集团、金核投资于2018年12月24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债务代偿协议》、《股权质押协议》等;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25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关于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债务代偿协议)等协议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告》。

依据上述协议,金核投资拟以42,500万元收购苏化集团和格林投资合计持有蓝丰生化总股本20%股份,共计6,800万股。本次收购的前提为金核投资代苏化集团和格林投资偿还其应付蓝丰生化债务中的25,000万元。苏化集团和格林投资将其合计持有的蓝丰生化33,457,432股(占蓝丰生化总股本的9.83%)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金核投资。

2018年12月27日,公司自金核投资收到其按《债务代偿协议》约定代苏化集团、格林投资偿还的债务代偿款人民币2.5亿元,自苏化集团收到预付债权转让款人民币0.75亿元,自格林投资收到预付债权转让款人民币0.25亿元,合计人民币3.5亿元,存入由公司开立与金核投资的共管账户。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相关方代偿资金暨控制权转让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监管机构调查期间,各方仍有诚意继续完成相关协议,为妥善安排相关事宜,经各方共同协商,在原协议的基础上,苏化集团、格林投资与中陕核集团、金核投资于2019年3月19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相关方签署补充协议暨控制权转让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二、本次合作协议的解除情况

苏化集团、格林投资和中陕核集团、金核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等系列文件,约定引进中陕核对蓝丰生化进行重组,旨在改善其企业治理结构和现金流状况,解决其债务问题。自2018年12月以来,双方进行多次商谈推动,现因各种原因导致本次股份转让交易无法继续进行,经各方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协议各方

甲方一: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化集团”)

甲方二:苏州格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投资”)

乙方一:中陕核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陕核”)

乙方二:陕西金核投资基金合作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核投资)

甲方一、甲方二统称为甲方,乙方一、乙方二统称为乙方,甲方、乙方以下单独时称为“一方”,合称为“各方”。

(二)协议主要条款

第一条 各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债务代偿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补充协议》、《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系列协议”)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解除。自解除之日起,系列协议约定的各方权力义务终止,各方不再享有签订的系列协议中约定的各项权利及履行各项义务。

第二条 在本协议公告后的7日内,各方对金核投资的名义开立,并由中陕核、金核投资与苏化集团共管的账户(账号1:【工行徐州新沂支行营业部1106026119210265590】、账号2:【中国银行新沂支行营业部511873047109】、账号3:【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沂支行】)总计35,000万元(大写:三亿伍仟万元)解除共管,与此同时,金核投资配合将格林投资持有苏化集团的61%股权解除质押。

第三条 在完成本协议第二条所述约定后,各方就系列协议及其解除所产生的任何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价款、违约金、赔偿金等其他债权债务等)再无纠纷;如任何一方未完成本协议第二条所述约定,视为对本协议的根本性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因处理本协议项下纠纷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实现债权发生的费用)。

第四条 就本协议履行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都应该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提交原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五条 各方明确,自本协议公告之日起,甲方可以就转让蓝丰生化工股份事宜与第三方进行接触和重启协议。

第六条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生效。

三、合同解除后续安排

考虑到上市公司蓝丰生化与中陕核集团在产业合作的意愿和双方的资源优势有较强的互补性,双方仍然希望在战略层面和业务层面开展合作。同时,中陕核集团仍然愿意将来在合适的时机,与蓝丰生化开展资本运作层面的合作。双方在平等、自愿、诚信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签订《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陕核工业集团战略合作协议》。

双方约定:积极发挥蓝丰生化和中陕核集团战略协同效应,利用中陕核旗下庞大的医院和医疗机构体系、完整的医药销售渠道体系,帮助蓝丰生化更好地拓展区域市场,提升销售额及品牌影响力与美誉度。中陕核旗下的“一院一所六中心”以及利君集团、天谷生物,具备较强的医药研发实力,可以在药品研发上尤其是中药配方颗粒等领域展开合作,共同开拓陕西区域市场。中陕核集团设立的康养中心将有助于蓝丰生化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方舟制药有限公司主打拳头产品复方斑蝥胶囊、丹栀逍遥胶囊、盐酸多奈哌齐片等精神类和治疗老年痴呆症类药品的销售。

四、解除合作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双方约定原《合作协议》解除,双方互不承担及追究违约责任。解除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合作解除后对公司本期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会暂缓对公司财务状况改变的目标实现。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苏化集团正在积极寻找新的重组方,力争尽快启动新的重组工作,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公司将加强管理能力,以改善经济运行效率为目标,继续夯实主业,坚持苦练内功,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

六、备查文件

(一)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苏州格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陕核工业集团公司、陕西金核投资基金合作伙伴(有限合伙)关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合同解除协议》。

(二)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中陕核工业集团公司之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8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08 月 28 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0 年 08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实际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新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所需,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拟聘任王伟峰、赵军先生、封模春女士、柏丙军先生、杨征先生、严宝强先生、向静女士及廖秋林先生(排名不分先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聘任王伟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聘任赵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聘任封模春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封模春女士回避表决。

(4)聘任柏丙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聘任杨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聘任严宝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聘任向静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聘任廖秋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聘任邢霓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主管公司财务工作。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20年09月17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09月 01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0-059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08 月 28 日通过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0 年 08 月 3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 3 人,实际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柏丙军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柏丙军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监事会提名彭卫娟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 09月 01日

简历:

彭卫娟,女,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师,曾先后在长沙韶光微电子总公司、湖南泰坦尼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04年2月入职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增值业务财务主管、集团税务主管、北京九龙晖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教育营销服务体系财务总监、山东长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幼教体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彭卫娟女士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0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年 08月3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王伟峰先生、赵军先生、封模春女士、柏丙军先生、杨征先生、严宝强先生、向静女士、廖秋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聘任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咨询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王伟峰先生属于离任后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伟峰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19 年 05 月换届选举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的职务,离任后其仍在公司任职。因公司治理需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再次聘任王伟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王伟峰先生自2019 年 05 月 20 日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位至今,共计减持公司股份9,684,631股,上述股份为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获得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述减持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日,王伟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9 月 01 日

简历:

王伟峰,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曾任深圳腾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上海纽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2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火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董事,2015年3月起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伟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赵军,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财务管理专业。曾任搜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人力资源总监职务。2012年3月起任公司人力资源副总监,2019年3月起任公司助理总裁,主管人力资源管理工作,2020年1月起任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

赵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封模春,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0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助理总裁,主管公司总裁办、市场品牌部、商务部等管理工作。2019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封模春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柏丙军,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5月至2004年5月任职创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04年5月至今任职于公司软件服务事业群(云服务体系)。2019年5月起至2020年8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柏丙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杨征,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8月起任本公司互动创思比特销售、软件销售部主管,2012年10月起任公司公共关系部副经理,2018年4月起任公司总裁办公共关系经理,2018年11月起任公司总裁办公共关系总监,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集团助理总裁兼云服务体系销售中心湖南区域市场负责人,2020年1月起任本公司集团助理总裁兼湖南代表处代表。

杨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严宝强,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清华大学高级总裁班进修,具有初级会计职称。

曾任新疆克拉玛依市供销社财务部会计、财务经理。2001年10月起任职深圳市海云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会计、行政人事部经理、营销中心销售经理、西部大区销售总监、考试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裁、副总裁。2018年8月起任公司考试业务中心总经理,主管考试业务的市场营销、研发部、项目部、运营部和资源部。

严宝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向静,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9年6月至今任职于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数字政府业务中心总经理、华北代表处代表、公共事务二部总经理。

向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廖秋林,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国共产党员。2009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贵州分公司副总经理、体系市场服务部总经理、山东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全国政企业务中心总经理、山东长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和幼教体系总经理。2019年5月至2020年8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廖秋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1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倪明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倪明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经理职务,辞职后,倪明勇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倪明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产生影响。

截至公告披露日,倪明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1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除此之外未通过其他方式持有本公司股份,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倪明勇先生在辞职后将继续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17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对其股份进行管理。

二、聘任公司财务总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08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邢霓虹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聘任的独立意见。

邢霓虹女士的简历如下:

邢霓虹,女,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国际注册会计师。

曾任苏博泰克会计主管、恪信会计咨询公司审计副主任,2002年11月起任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经理,2017起担任公司财务副总监。

邢霓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9月01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0-062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内容,公司将于2020年09月17日下午14: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2020年08月3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09月17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a.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09月1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b.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09月17日 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股权登记日:2020年09月14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工作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桐梓坡西路298号拓维信息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09月0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本次会议的议案如下: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及代理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须有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时须有代理人身份证、委托股东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登记时间以当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09月15日(星期二)9:00-17:00

3、登记地点: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委托授权书中须明确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赞成或反对意向,未明确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龙麒、鲍小丹　电话/传真:0731-88668270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09月 01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2261”,投票简称为“拓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